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公司因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的相关规定, 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5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规定的情形, 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公司因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的相关规定, 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5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第 9.3.11 条规定的任一情形, 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

二、重点提示的风险事项

1、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显示, 公司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00.37 万元, 净利润-697.50 万元。

3、公司接受的赠与资产朗绿科技绿色建筑技术服务业务的下游客户主要为房地产开发商、工程建设商, 部分房地产客户出现资金紧张的情形, 朗绿科技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存在一定风险。截至 2023 年末, 朗绿科技未经审计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4,801.44 万元、未经审计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 20,002.63 万元, 其中, 逾期应收账款余额为 9,842.13 万元, 占当年末应收账款总额的 39.68%; 合同未明确约定付款期限且账龄在 3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7,642.37 万元, 占当年末应收账款总额的 30.81%。

4、公司将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经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如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且净利润为负值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 或 2023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则公司股票将在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 因触及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而退市。

三、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2024年1月3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第一次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详见公司2024年1月31日在前述媒体披露的临时公告:临2024-005。

2024年2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详见公司2024年2月21日在前述媒体披露的临时公告:临2024-009。

2024年3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详见公司2024年3月6日在前述媒体披露的临时公告:临2024-013。

本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发财务类强制退市的第四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四、其他事项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0日